

2022年湖南省脑科医院（湖南省第二人民医院）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说明

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表

- 1、收支总表
- 2、收入总表
- 3、支出总表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单位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（一） 职能职责。医院是直属于湖南省卫生健康委的一所非营利性大型三甲医院，面向全国提供医疗、教学、科研、康复、医学鉴定、预防保健、社区医疗等健康服务。医院是湖南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、湖南中医药大学临床医学院，拥有博士后科研流动工作站、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、临床医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。

经过 70 年的发展，医院成为了国家高级卒中中心、国家卫生健康委脑卒中筛查与防治基地、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、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，同时还是湖南精神医学中心、湖南卒中中心、湖南创伤中心、湖南省精神卫生中心、湖南省心理卫生中心、湖南临床检验中心、湖南省成瘾医学临床诊疗中心、湖南省芙蓉司法鉴定中心，是湖南省卒中防治办公室、湖南卒中中心建设指导医院、湖南卒中中心培训基地、湖南卒中联盟主席单位、湖南省精神卫生医联体主席单位、湖南省帕金森与癫痫专病联盟主席单位、湖南胃食管功能性疾病专病联盟主席单位、湖南省临床检验质量控制中心和湖南省精神病诊疗质量控制中心。

（二） 机构设置。医院以“院有重点、科有特色、人有专长”为发展方向，学科特色鲜明，形成了综合业务与精神

卫生两翼齐飞的发展格局。医院年末实有床位 1599 张，设有 44 个临床科室、12 个医技科室、12 个教研室，1 个重症医学科和 4 个专科 ICU（NICU、CICU、RICU、NSIUC）。其中大精神科（10 个病区）在全国拥有重要地位，神志病科（中西医结合精神科）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培育项目，神经内科（五个病区）、神经外科（四个病区）、骨科（四个病区）、护理学为湖南省临床重点专科。心血管内科、消化内科、呼吸内科、内分泌科、肾内科、普通外科、微创外科、泌尿外科、妇产科、儿科、肿瘤科、耳鼻喉头颈外科等在省内拥有较大影响力。

二、单位预算单位构成

湖南省脑科医院（湖南省第二人民医院）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因此本部门预算仅含本级预算。

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2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00946.16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74.45 万元，事业收入 95200 万元，其他收入 800 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 1771.71 万元。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由 2021 年的 2793.45 万元提高到 2021 年的 3174.45 万元，增加 381 万元。

(二)支出预算:2022年本单位支出预算100946.16万元,其中,科学技术25.75万元,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56万元,卫生健康支出96264.41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减少40509.09万元,主要是卫生健康支出减少40670.8万元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2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3174.45万元,其中,卫生健康支出3148.7万元,占99.19%;科学技术支出25.75万元,占0.81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:

(一)基本支出:2022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2801.45万元,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,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(二)项目支出:2022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373万元,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,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,其中:公共卫生支出329万元,主要用于精神卫生等方面;中医专项支出44万元,主要用于中医科研等方面”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(一)机关运行经费:2022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10403.49万元,比上年预算减少1801.85万元,下降14.76%。

(二)“三公”经费预算:2022 年本单位无财政拨款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,其中,公务接待费 0 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(其中,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,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),因公出国(境)费 0 万元。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 2021 年持平。

(三) 一般性支出情况:2022 年本单位培训费预算 311 万元。

(四) 政府采购情况: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,其中,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;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;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(五)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: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,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5 辆,其中,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;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6 台,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3 台。

(六)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: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2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00946.16 万元,其中,基本支出 53045.49 万元,项目支出 47900.67 万元,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: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,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

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3、……（注：各单位对本单位预算中其他专有名词作出说明，便于公众理解）

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

